

## **(动态类)**

清督通〔2017〕 号

# **2016 年领导批示件、网民留言 《市长信箱》 《县长信箱》办理情况通报**

2016 年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各乡（镇）、县直各单位以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为载体，进一步落实责任，创新机制，主动适应群众工作新常态，有效助推县委、县政府中心工作开展。一年来，各乡（镇）、县直有关单位共办理领导批示交办事项 13 件，已全部办结；办理人民网网民给各级领导留言 411 条，已办结 407 条，正在办理 4 条；办理群众通过《市长信箱》给市长来信 280 件，已办结 278 件，正在办理 2 件；办理群众通过《县长信箱》给县长来信 139 件，已全部办结。群众反映问题以城建、三农、房产物业类居多，其次为劳动保障、环保、公共事业、道路交通、教育类等。

在办理过程中，城关镇、马庄桥镇、柳格镇，县住建局、县房管局、县公安局、县市政园林局、县环保局、县教育局、县交通局、县人社局承担了大量工作。城关镇、马庄桥镇、巩营乡，县房管局、县教育局、县交通局、县综合执法局、县市政园林局态度积极，落实迅速，执行力较强，确保了政令畅通；柳格镇、瓦屋头镇、双庙乡、大流乡，县人社局、县工商局、县水利局、县民政局、县国土局、县供电公司文件资料规范，调查处理到位，群众反响良好；县环保局、县公安局办理质效有所下降，应引起重视。

2017年，各乡（镇）、县直各单位要按照县委、县政府整体部署，秉承清丰精神，增强责任意识，持续走群众路线，主动做好群众工作，以更加务实的作风团结带领广大干部群众聚焦家乡建设，助推赶超发展。

县委县政府督查局

2017年1月10日

---

报：县四大班子领导。

送：县委办常务副主任，政府办主任。

发：乡（镇）党委、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县直有关单位。

---

县委县政府督查局办公室

2017年1月11日印发